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: 04-23326915

聯絡人: 范碧之

電 話:04-3706-1535

受文者: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人字第108004598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《學校與教師工會團體協約協商電子報》,已發行至第19期,歡迎點閱或下載瀏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4月22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058883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電子報網址為:http://www.anneto813.com/SGAST/。 如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助理王小姐(聯 絡電話:02-6639-6688分機62239、聯絡信箱: student710321@gmail.com)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東 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:本署人事室 電2019/04/26文 69:90:11 音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